镇海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采购镇海区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服务项目的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镇海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拟计划由专业第三方公司协助开展镇海区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服务项目，现邀请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采购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服务实施内容**

在全区七个镇街道及石化区内，对污染防治（涉水、涉气、涉固、噪声）、自然资源保护、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红线保护等7个重点行业领域进行全面排查，发现辖区内各类水、气、固废（含危险废物）、土壤等生态环境相关方面存在的问题。（详见招标需求）

**二、预算金额**

不得超过10万元（含税）。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2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起。

**四、报名单位条件**

1.信誉良好的独立法人，具有生态环保治理、咨询、服务或监测等相关资质，具有能提供该服务的营业范围及相关工作人员、仪器设备；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3、因不符合条件参加报名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参与比价服务机构的确定**

将在报名的供应商选取不小于3家符合要求的服务机构，如符合条件的报名机构不足3家，全数选取。确定本次参与比价的服务商后，不再另行向其他报名的服务商解释说明落选理由。

**六、比价方法**

本次比价采用最低价法，在符合相关期限、质量和服务等要求的前提下，在报价最低者中择优确定成交供应单位。如果最低报价出现两家及以上，且均通过评审小组评审，则采取评审小组投票方式确定成交单位。

请有意向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机构于2025年6月12日17：00前将投标文件（一式两份）送至镇海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地址：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民和路569号A1-628室，逾期不予受理。联系电话：89287596孙老师。

附件：招标需求

镇海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年6月3日